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对照表

为提升公司的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明确由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统筹可持续发展治理有关工作，对《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一条 为适应甘肃能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议的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p>	<p>第一条 为适应甘肃能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议的质量，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绩效，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p>
<p>第二条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在董事会领导下开展工作，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第二条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在董事会领导下开展工作，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及可持续发展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第八条 战略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p> <p>（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二）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三）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p>	<p>第八条 战略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p> <p>（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二）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三）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四）对公司可持续发展，以及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等相关事项开展研究并提出相关建议；</p> <p>（五）对公司年度ESG报告进行审议，同时对公司ESG发展战略、目标、政策制定、组织实施、风险评估、绩效表现、信息披露等事宜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p> <p>（六）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p>
<p>第十条 公司相关部室负责做好战略发展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有关资料：</p> <p>（一）由公司有关部门收集汇总重大投融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等初步可行性报告，上报战略和规划管理部室；</p> <p>.....</p>	<p>第十条 公司相关部室负责做好战略发展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有关资料：</p> <p>（一）由公司有关部门收集汇总重大投融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ESG相关事项等项目初步可行性报告，上报战略和规划管理部室；</p> <p>.....</p>